



關於立法會李靜儀議員書面質詢的回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本人對立法會 2020 年 11 月 27 日第 1238/E894/VI/GPAL/2020 號公函轉來李靜儀議員於 2020 年 11 月 23 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20 年 11 月 27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回覆如下：

特區政府秉持“家庭照顧，原居安老”的長者服務政策理念，重視長者服務的需要。尤其對於居於舊式樓宇的長者，目前正透過支持 6 支家居照顧及支援服務隊及 1 支家居護養服務隊，為體弱及行動不便的長者提供生活支援、護理照顧及康復治療等服務。至 2020 年 9 月，有關服務共為約 1,200 名有需要人士提供服務。另一方面，為提升長者的家居安全，社會工作局於 2014 年推出了“長者家居安全評估及設備資助計劃”，為獨居長者或老年夫婦進行家居安全評估和指導，並因應實際情況，為他們提供免費裝設相關的安全設備。截至 2020 年 9 月，有關計劃已為約 6,900 戶長者提供服務。此外，特區政府透過增撥資源支持各家居照顧及支援服務隊購買上落樓梯機設備外，亦與民間機構合作提供“非緊急醫療愛心護送服務”，協助有需要的長者往返醫院及衛生中心等醫療場所的出行護送。另外，澳門基金會亦資助一間民間機構推行上落出行服務，以優化和加強對居住舊式樓宇人士的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社會工作局
Instituto de Acção Social

支援，協助有需要的長者提供出行協助。

至於長者公寓方面，特區政府將於黑沙灣 P 地段部份土地興建長者公寓，對象為居住於唐樓且行動不便的長者。而為落實長者公寓的籌設工作，特區政府透過不同渠道和方式徵集社會各界意見。社會工作局於本年 5 月在長者事務委員會會議向委員簡介長者公寓的構想，聽取各委員對長者公寓的不同意見；於本年 11 月，建設發展辦公室透過新聞發佈長者公寓的興建規劃，初步計劃提供約 1,800 個開放式單位(T0)及多個社服設施，並爭取於 3 年內完工等。除此以外，社會工作局亦因應法規制定、工程設計及配套設施等事宜，與不同的團體及政府部門進行交流和研究。有關長者公寓的入住需求評估方面，社會工作局根據本澳長者人口的統計、長者居住樓宇及分佈、樓宇租賃價格、本澳長者長期照顧服務資料和結合鄰近地區相關服務的經驗等，對長者公寓的准入條件、租金和生活支援等進行綜合分析和考慮。未來將會繼續因應工作的進展，適時聽取相關社團和持份者的意見。

而為保障長者公寓長者的健康和 safety，公寓單位和社會服務設施的設計將引入智慧養老、智能家居及無障礙環境等管理模式與運作配置。各項配套將為入住公寓的長者，提供文娛康體、義工服務、興趣班組和社交活動，同時針對有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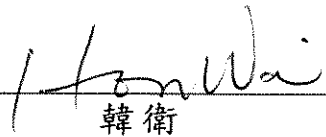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社會工作局
Instituto de Acção Social

要的長者提供 24 小時緊急支援、生活起居照顧、護理及康復等服務，以讓長者的生活更具安全、便利及舒適的條件。

最後，社會工作局感謝李靜儀議員對長者服務的關心和建議。

社會工作局局長


韓衛

2020 年 12 月 15 日